

证券代码：833171

证券简称：福建国航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 （一）变更日期

以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8〕15号通知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 1、本次变更前，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2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执行。
- 2、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 1、本次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规定执行。

####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新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2018年9月7日财政部分发布的《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集团在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公司在编制 2019 年各期间财务报告时，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667,350,284.75	0.00	1,667,350,284.75	0.00%

负债合计	1,238,711,137.81	0.00	1,238,711,137.81	0.00%
未分配利润	-140,727,727.62	0.00	-140,727,727.62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211,833.43	0.00	427,211,833.43	0.00%
少数股东权益	1,427,313.51	0.00	1,427,313.51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639,146.94	0.00	428,639,146.94	0.00%
营业收入	1,063,745,421.73	0.00	1,063,745,421.73	0.00%
净利润	161,000,674.21	0.00	161,000,674.21	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557,088.92	0.00	161,557,088.92	0.00%
少数股东损益	-556,414.71	0.00	-556,414.71	0.00%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